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園生產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 比率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60% 體驗學習報告書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1030001	招生名額	3 名		2	備審資料審查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滿2年或3年以上者。			備審資料審查 40%	3	高中(職)歷年成績		
					4	學習計畫書		
					5	自傳		
					6	--		
				優待加分 條件	1. 本身或家庭從事與系(科)、學程相關工作5%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式說明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1.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 (1)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帳號：41344248、戶名：國立屏東 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2)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報名 科系及招生組別。 2. 繳費金額： (1)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 (2)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 (3)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 3.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四)21: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 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 4. 經繳費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 5.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資 料 上 截 止 日 期	115.01.15 (四) 21:00	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 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必繳： 1.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科目成績、名次百分比須能清楚辨識)。 2. 履歷自傳，請以一頁A4大300字稿紙由左往右橫式親筆書(手)寫，最多4頁。 3. 大專學習計畫書1200字以內。 選繳：推薦函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所繳資料概不 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 1.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45%。 2. 自傳15%。 3. 大專學習計畫書20%。 4. 選繳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20%(無資料恕不給分)。 ※以上資料缺件或模糊難辨識，不通知補繳(件)，亦不列入成 績計算，請謹慎。					
備註	1. 具校外實習課程，無法配合者宜慎重考慮。 2.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其通過之							

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
3.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 比率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體驗學習報 告書	60%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2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滿2年或3年以上者。			備審資料審 查	40%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	5 --	
						6 --	
				優待加分 條件	--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式說明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1.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 (1)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帳號：41344248、戶名：國立屏東 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2)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報名 科系及招生組別。 2. 繳費金額： (1)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 (2)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 (3)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 3.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四)21: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 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 4. 經繳費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 5.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資 料 備 審 上 截 止 日 期	115.01.15 (四) 21:00	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 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必繳： 1. 讀書計畫(以1200字為限，其內容應包含：自傳、選擇本系 就讀的原因、未來的抱負)。 2.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科目成績須能清楚辨識；排名/班級人 數/成績百分比)。 選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競賽獲獎、證照證明、社團參與或 學校幹部、外語能力、推薦函等證明)。 ※以上資料如缺繳者，將不再通知補繳，亦不列入成績計算 ；所繳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 1. 讀書計畫30%。 2. 高中(職)歷年成績40%。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30%。				
備註	1. 畢業前須至業界實習，並取得外語能力測驗，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 要點。 2. 實習課程需與大型動物與機具接觸，需能即時移動身軀。 3. 需使用顯微鏡，能分辨動物之形態、組成。 4. 基於生物安全，需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病。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 比率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60%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1030003	招生名額	2名		2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滿2年或3年以上者。			備審資料審查	3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
					4	自傳及讀書計畫
				--	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6	--
				優待加分 條件	--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 繳 費 方式說明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1.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 (1)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帳號：41344248、戶名：國立屏東 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2)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報名 科系及招生組別。 2. 繳費金額： (1)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 (2)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 (3)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 3.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四)21: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 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 4. 經繳費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 5.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日期	115.01.15 (四) 21:00	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 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必繳： 1. 在校學業成績：請繳交高中(職)歷年成績單(排名/班級人數 /成績百分比)。 2. 備審資料：(1)專題製作學習成果、(2)自傳及讀書計畫書。 選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所繳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 1.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30%。 2.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40%。 3. 自傳及讀書計畫書30%。			
備註	1.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其通過之 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 2.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食品科學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 比率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60% 體驗學習報告書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1030004	招生名額	2名		2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滿2年或3年以上者。			高中(職)歷年成績 20%	3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		
					4	自傳及讀書計畫		
				備審資料審查 20%	5	--		
					6	--		
				優待加分條件	--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式說明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1.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 (1)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帳號：41344248、戶名：國立屏東 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2)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報名 科系及招生組別。 2. 繳費金額： (1)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 (2)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 (3)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 3.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四)21: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 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 4. 經繳費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 5.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暨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截 止 日期	115.01.15 (四) 21:00	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 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必繳： 1. 在校學業成績：請繳交高中(職)歷年成績單(排名/班級人數 /成績百分比)。 2. 備審資料：(1)專題製作學習成果、(2)自傳及讀書計畫。 ※所繳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 1.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60%。 2. 自傳及讀書計畫40%。					
備註	1.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與實務課程實施要點。 2.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	--	--	--------------	--	--------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 比率	順序	項目
-------------------	--	--	------	-------------	----	----

招生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體驗學習報 告書	60%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1030005	招生名額	3 名			2	備審資料審查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滿2年或3年以上者。	備審資料審 查	40%	3	其他有利審查資 料	
				4	自傳	
				5	--	
				6	--	
				1. 具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身分或屬家 境清寒之經濟弱勢者5% 2. 屬新住民或其子女5% 3. 屬原住民學生5% 4. 屬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含境外臺生 或實驗教育學生)5% 5. 本身或家庭從事與系(科)、學程相 關工作5%		
				優待加分 條件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	----------------------------------	--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方式說明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1.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 (1)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帳號：41344248、戶名：國立屏東 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2)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報名 科系及招生組別。 2. 繳費金額： (1)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 (2)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 (3)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 3.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四)21: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 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 4. 經繳費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 5.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	------	--------------------------	---	--	--	--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暨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截 止 日 期	115.01.15 (四) 21:00	體驗學 習報 告書或 備審資 料繳 交說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 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必繳： 1. 自傳(含個人成長歷程、特殊專長表現、讀書計畫、就讀動 機等，限10頁以內)。 2.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或全校排名百分比證明)。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競賽獲獎、專業證照、社團參與或學 校幹部、外語能力、推薦函等證明)。 ※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所繳資料概不 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	------------------------	--------------------------------------	---	--	--	--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 1. 自傳30%。 2. 高中(職)歷年成績20%。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50%。			
備註	1. 畢業前須至業界實習，部份課程將安排於暑假授課。					

2.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 比率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60% 體驗學習報告書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1030006	招生名額	5 名		2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滿2年或3年以上者。			備審資料審查 40%	3	自傳		
					4	讀書計畫		
					5	--		
					6	--		
				優待加分 條件	--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式說明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1.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 (1)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帳號：41344248、戶名：國立屏東 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2)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報名 科系及招生組別。 2. 繳費金額： (1)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 (2)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 (3)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 3.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四)21: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 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 4. 經繳費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 5.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資 料 暨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截 止 日 期	115.01.15 (四) 21:00	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 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必繳：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2. 在校學業成績：請繳交高中(職)歷年成績單(排名班級人數 /成績百分比)。 3. 自傳(1000字以上，以A4紙張縷打)。 4. 讀書計畫(1000字以上，以A4紙張縷打)。 選繳： 1. 技能檢定證照。 2. 技(能)藝競賽(含術科)成果得名證明。 3. 社團參與、學校幹部證明及特殊表現成果作品。 ※所繳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 1. 在校學業成績：請繳交高中(職)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 人數/成績百分比)30% 2. 自傳(1000字以上，以A4紙張縷打)20% 3. 讀書計畫(1000字以上，以A4紙張縷打)20% 4. 技能檢定證照10% 5. 技(能)藝競賽(含術科)成果得名證明10% 6. 社團參與、學校幹部證明及特殊表現成果作品10%					

備註

1. 本系學生入學必須購買一套外場服及一套廚師服，以便課程所需；須於大三修習「餐旅實務實習(校外)」及「餐旅實務實習(校內)」各6個月課程。
2.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與實務課程實施要點。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時尚設計與管理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 比率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60%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1030007	招生名額	5 名		2 相關競賽成果證明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滿2年或3年以上者。			40%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4 高中(職)歷年成績
				--	5 --
					6 --
				優待加分 條件	--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 式 說 明	<p>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p> <p>1.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p> <p>(1) 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帳號：41344248、戶名：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p> <p>(2) 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p> <p>2. 繳費金額：</p> <p>(1) 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p> <p>(2) 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p> <p>(3) 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p> <p>3.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四)21: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p> <p>4. 經繳費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p> <p>5.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p>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資 料 上 傳 截 止 日 期	115.01.15 (四) 21:00	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p>※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p> <p>必繳：</p> <p>1. 相關競賽成果證明。</p> <p>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p> <p>3.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需有班排名)。</p> <p>選繳：自傳及學習計畫書(1200字以內)。</p> <p>※所繳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p>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p>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必繳資料90%、選繳資料10%。</p> <p>1. 相關競賽成果證明30%。</p> <p>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相關證照、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校內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等)40%。</p> <p>3.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需有班排名)20%。</p> <p>4. 自傳及學習計畫書(1200字以內)10%。</p>		
備註	1. 畢業前須至業界實習，並通過外語能力測驗；本系課程內容包含理論及實作（色彩學、服裝畫、藝術史及服裝史；美容造型與實務、織品染色學實習、印花圖案設計實習、創意染色設計與應用實習、藝術美甲設計與實習、整體造型設計與實習等），須具備繪圖設計及辨別顏色能力。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 比率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60%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1030008	招生名額	1 名		2	自傳及學習計畫書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滿2年或3年以上者。			備審資料審查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4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	5	--		
					6	--		
				優待加分條件	--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式說明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1.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 (1)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帳號：41344248、戶名：國立屏東 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2)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報名 科系及招生組別。 2. 繳費金額： (1)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 (2)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 (3)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 3.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四)21: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 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 4. 經繳費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 5.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暨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截 止 日 期	115.01.15 (四) 21:00	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 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必繳： 1. 自傳及學習計畫書(1200字以內)。 2.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科目成績須能清楚辨識)。 選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所繳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必繳資料60%、選繳資料40%。					
備註	1. 畢業前通過外語能力測驗；依國家專技高考社工師考照規定，須兩階段實習(第一階 段是大三下大四上間的暑假，須至機構實習；第二階段是四年級上學期須每週一天至機 構實習準備，在四年級下學期全學期實習)。 2.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休閒運動健康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 比率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體驗學習報 告書	60%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1030009	招生名額 2 名			2 備審資料審查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滿2年或3年以上者。		備審資料審 查	40%	3 推薦信、技能證 照或其他優良成 果等佐證資料		
					4 自傳與報考動機		
			--	--	5 --		
					6 --		
			優待加分 條件	--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方式說明	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 1.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 (1) 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帳號：41344248、戶名：國立屏東 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2) 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報名 科系及招生組別。 2. 繳費金額： (1) 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 (2) 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 (3) 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 3.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四)21: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 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 4. 經繳費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 5.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日期	115.01.15 (四) 21:00	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 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必繳： 1. 學歷證明文件(如學生證、畢業證書、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學生身分證明等)。 2. 體驗學習報告書。 3. 備審資料審查：(1)個人資料表、(2)自傳與報考動機、 (3)職場體驗學習及雙週誌重點摘錄、(4)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 規劃、(5)在校期間多元表現、(6)推薦信、技能證照或其他優 良成果等佐證資料。 4.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例如：英語檢定證明、社團活動、學生 幹部、社會服務等)。 ※所繳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 1. 自傳與報考動機20%。 2. 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25%。 3. 在校期間多元表現30%。 4. 推薦信、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25%。				
備註	1.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其通過之 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						

2.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